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2022年度

康复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项目名称：康复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3月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执行率情况 1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2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4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4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4**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5**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5

2.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5

**五、评价结果** 5

（一）基本情况 5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5

（2）项目绩效目标 7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7

（4）项目实施情况 8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8

（三）绩效评价结果 11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执行率情况**

“康复经费”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年初预算资金480万元，预算调整后450.68万元，资金全部到位。“康复经费”实际支出419.23万元，其中一般预算资金支出419.23万元，预算执行率93.02%。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预算调整数 | 执行数 | 执行率 |
| 康复经费 | 480.00 | 450.68  | 419.23 | 93.02% |
| 合 计 | 480.00 | 450.68  | 419.23 | 93.02% |

##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2年“康复经费项目”共设置9个绩效目标，完成9个。完成绩效目标分别是：残疾人精神服药补贴1.73万人次；0-14岁儿童康复训练162人；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家庭生活补助129人；补贴对象合规率100%；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达97.24%；及时完成补贴下发任务在12月前完成；营造良好的助残帮残社会氛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康复补贴对象满意度达90%。

##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绩效目标：无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康复经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480万元，预算调整后450.68万元。2022年支出金额419.23万元，预算执行率93.02%。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预算****调整数** | **经济科目** | **执行数** |
| 康复经费 | 480.00 | 450.68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333.23 |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86.00 |
| **合 计** | 419.23 |

偏差原因：主要是康复经费支出，优先使用省市资金进行支付，导致预算执行率不高。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残疾人精神服药补贴人次、0-14岁儿童康复训练人数、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家庭生活补助、补贴对象合规率、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 、及时完成补贴下发任务等这七个方面来进行评价。

①数量指标

残疾人精神服药补贴人次，指项目实施单位发放康复救助补贴人数，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1.7万人次，实际完成1.72万人次，完成全年目标。

0-14岁儿童康复训练人数，指的项目实施后儿童康复训练补贴人数。年初目标值160人，实际完成162人。

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家庭生活补助，指的项目实施救助残疾儿童家庭人数。年初目标值100人，实际完成129人。

②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合规率，指各项补贴到位后是否按照相关政策进行审核、准确发放。年初目标值100%，各项补贴严格按照文件进行资料审核，确认无误发放补贴。实际完成率100%。

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指的是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完成情况。年初目标值90%，实际完成97.24%。

③时效指标

完成补贴下发任务，是指各项补贴工作是否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后，各项政策对于受助残疾人各项功能的改善、提高及融入社会程度。营造良好的助残帮残社会氛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康复补贴对象满意度，指的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实施成果。项目实施真正让残疾人得到实惠，改善了残疾人生活水平。年初目标值90%，实际完成90%。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列举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加强残疾人康复科普知识宣传的实施，为丰富我区广大人民群众和残障朋友的康复知识、提高康复意识，保障残疾人融入社会，改善残疾人生存状况，为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也存在着一些不足，一是康复科普知识折页内容有待更新；二是管理有待加强，与项目精细化管理要求存在一定差距。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加强宣传广大人民群众不易接受和理解科普知识，需要围绕科普抓知识更新，使我们的宣传更贴近群众、贴近实际，务必使项目取得实效。精细化管理力度不够，要完善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完成任务的计划、目标和时间进度表，强化项目管理责任，不断增强项目执行的严肃性和约束力。

##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的有机结合，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 五、评价结果

## 基本情况

## 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残疾人是一个特别需要关爱和帮助的社会群体，是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的重点人群。为做好残疾人康复工作，《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卫生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康复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2〕41 号），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目标。

1、《关于做好 2020 年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辅具精准适配服务工作的通知》（鄂残联办函〔2020〕6 号）；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残疾儿童精准康复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规【2019】7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0-14岁残疾儿童实施精准康复，实现残疾人普遍享有基本康复服务。

2、《关于加强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康复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的通知》（武财社【2012】223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住院的贫困精神残疾人提供补助，减轻其经济负担。

3、《关于加强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康复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的通知》（武财社【2012】223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住院的贫困精神残疾人提供补助，减轻其经济负担。

4、《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

5、《关于加强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康复补助资金管理使用的通知》（武财社【2012】223号）；《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住院的贫困精神残疾人提供补助，减轻其经济负担。

6、市残联〈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为有需求的肢体残疾人家庭病床和社区康复服务。

7、《关于做好 2020 年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辅具精准适配服务工作的通知》（鄂残联办函〔2020〕6 号）第三条“2020年工作要求”中指出：确保 2020 年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辅助器具适配率达到 80%以上；《关于做好2020年武汉市残疾人康复工作的通知》（武残办〔2020〕1号）第一条指出：确保2020年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含基本辅具适配率）达到90%。

## （2）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2022年度残疾人康复经费发放，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康复经费”为连续性、常年性项目。项目年初预算数为480.00万元。预算调增450.68万元。为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均系财政拨款。

2、项目资金使用概况

2022年“康复经费”项目计划支出450.68万元，实际支出为419.23万元，资金使用率为93.02%。

## （4）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康复经费”项目主要内容：0-14岁残疾儿童精准康复补贴、低保家庭精神残疾人服药补贴、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家庭生活补助。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3〕1号中关于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一、评价工作方法

（一）绩效评价的方式包括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方式。对2022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采取现场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

现场评价需要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到现场采取询问、观察、检查、复核等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和科学地分析，根据综合分析的结果得出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

（二）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项目实施单位的各种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项目资料和实地观察，了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参与的管理部门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进行访谈，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实施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证据收集方法

绩效评价计划采取深入项目单位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证据收集方法，并从项目单位获取大量高质量和准确可靠的数据信息，同时对项目实施相关机构进行访谈，收集绩效评价所需的基础性资料。

二、评分办法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体现客观公正，具有公信力。

三、评价实施步骤

（一）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和《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3〕1号等文件要求，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具体负责实施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基础数据表、绩效评价资料清单。项目小组对绩效评价相关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反复商讨并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所需的基础数据表，确定评价证据、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法。

2．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材料，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并进行拍照留痕；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

4．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向区残联汇报。

## （三）绩效评价结果

“康复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率93.02%，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附：2022年度康复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康复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3年3月24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康复经费项目 |
| 主管部门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项目实施单位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资金来源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一般预算内拨款 | 450.68  | 419.23  | 93.02% |
| 合计 | 450.68  | 419.23  | 93.02% |
|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残疾人精神服药补贴人次 | 1.7万人次 | 1.73万人次 | 完成 |
| 0-14岁儿童康复训练人数 | 160人 | 162人 | 完成 |
| 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家庭生活补助 | 100人 | 129人 | 完成 |
| 质量指标 | 补贴对象合规率 | 100% | 100% | 完成 |
| 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 | 90% | 97.24% | 完成 |
| 时效指标 | 及时完成补贴下发任务 | 12月前 | 12月前 | 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营造良好的助残帮残社会氛围 | 提升 | 提升 | 完成 |
|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 提高 | 提高 | 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康复补贴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完成 |
|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